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021年5月5日替代文本 R2)

書面質詢

推進電子政務以及司法機關電子化進度

本人於2019年5月29日就推行包括法院在內的“零紙張文化”政策提出了書面質詢。有鑒於許多現代國家，大部分文件和其它類型的書狀都是在電子化後，經電子簽名後透過互聯網傳送，當時本人指出，文件轉換為電子格式除了是一項更環保的措施外，還可以節省行政及財政支出，提升法院為律師及市民提供服務的效率，減省文件體積，方便文件同步即時使用，同時能保護環境，減少使用紙張。

除了上述原因外，還有一些原因，包括警察機關或其他公共部門緊急聯繫時，只有通過電子途徑才可與法院進行聯繫。

早在2019年5月，我們就提出本地法院可以參考的好例子，例如新加坡法院為減少官僚主義和大量使用紙張（不環保的程序）而引入的行政措施，鄰近的香港特別行政區也推出了“e-courts”的一些措施等。

在葡萄牙，多年前已把所有訴訟程序從以紙張進行實現為去紙張化（數碼化版本），包括所有刑事訴訟程序必須在審判階段起就已經電子化。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此外，還可以從連接到互聯網的電腦上查閱和檢查卷宗。

基於此，本人向政府提出如下質詢，並要求以清晰、明確、連貫和完整的方式適時給予本人答覆：

- 一、就本人於2019年5月29日提出之書面質詢，前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於2019年7月25日回覆告知，本人的書面質詢已送交法官委員會作適當跟進。對此，當局的跟進結果如何？
- 二、法院正在或已經實施了哪些具體措施，能夠在特定情況下依法以安全的電子方式將刑事案件的判決的全文副本送交治安警察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

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